**拟签订合同文本**

**西安计量技术研究院长度力学计量检定校准装置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编号：**

**合同文本**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西安计量技术研究院长度力学计量检定校准装置采购项目

2、项目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合同文本、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2、相关服务建议书；

3、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4、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1、合同金额（大写）： 整（¥ ）；

2、合同价格即中标价，乙方完成所要求的产品、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定/校准费、仓储保管费、培训费、验收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3、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乙方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4、该合同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在合同有效期不做任何调整，乙方自行承担所供货物的市场价格变化。

**四、期限**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日历天。

质保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算，质保期 年。

**五、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甲方以人民币负责结算。验收时，乙方必须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全额发票给甲方；

2、合同签订之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甲方指定账户交纳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到账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即 元，大写： 元整）。

3、通过最终验收合格后（乙方必须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全额发票给甲方），甲方根据乙方履约情况，无息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即 元，大写： 元整）。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甲方将应付乙方的款项付款至下列指定账户：

单 位：

地 址：

税 号：

开户银行：

账 号：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银行转账，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至下列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六、检定/校准/检测**

乙方在整机验收时需向甲方提供甲方要求的设备计量检定、校准证书等资料，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除无需溯源的设备）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产品、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产品、服务内容相一致。

供货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产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八、项目实施或货物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九、验收标准和方法**

到货验收：设备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应提供产品（包括部件、附件）清单，由甲方使用部门、乙方共同进行初步验收。初步验收主要对所供设备及所有部件的外观、生产商、型号、规格、数量及证书报告根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等进行检查，确认是否符合初步验收标准。所验设备或部件不符合初步验收标准时，不得进行安装，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或退货，并承担所有

相关责任及费用，以及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整机验收：设备安装、调试、检定完毕后，乙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与实际情况不符时，甲方有权驳回，不予接收），甲方接收申请时间视为交付整机验收时间，由甲方组织验收小组（可以聘请专家）共同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技术要求、产品性能软件是否达到验收标准，并对软件进行验证；同时乙方向甲方移交所有技术资料。所验产品达不到验收标准的，或在使用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及规定的时间内无条件整改，包括无条件更换或退货，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以及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整机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经使用部门签字认可的培训记录（1份）、加盖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书（3份），并填写《西安市市级单位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单》（4份），方视为最终通过验收，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质保期内，若存在质量、服务问题，乙方应当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条款及时进行处理。

若发现乙方弄虚作假，在招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所投产品技术参数、产品性能，或以国产产品冒充进口产品或提供贴牌产品的，乙方应无条件退货，采购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赔偿甲方所有的损失。乙方提供的溯源证书必须真实、有效，并承担因证书不实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同时，甲方有权将乙方违法违规情况向西安市政府采购监督部门通报，并由其依法进行处理。

履约验收标准：

①合同文本；

②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③国家和行业、企业制定的相应标准和规范；

④JJF1458-2014《磁轭式磁粉探伤机校准规范 》、JB/T 6065-2004《无损检测磁粉检测用试片》、JJF1081-2002《垂准仪校准规范》、JJG1097-2014《综合验光仪（含视力表）检定规程 》、JJG 875-2019《数字压力计》、JJF 1472-2014 《过程仪表校验仪校准规范》、JJG 1034-2008《光谱光度计标准滤光器》、JJG 520-2005《粉尘采样器》、JJG 680-2007《烟尘采样器》、JJG 1169-2019《烟气采样器》、JJG 956-2013《大气采样器》、JJG 943-2011《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等（所列规范标准如有更新，以最新规范标准执行）。

⑤产品清单（注明品名、数量、规格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包括部件）。

**十、包装、运输、调试**

1、包装：产品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运输：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并不限于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3、调试：乙方负责安装和调试，保证设备能够正常运行，并达到合同中规定的技术要求及产品性能；

4、乙方应对运输、搬运、安装、调试等实施过程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5、所有产品在运输、搬运、安装、调试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费用；

6、合同所约定的货物及配套设备交付甲方验收合格前的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承担验收合格接收后的风险。

**十一、培训**

1、至少包括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在设备投入使用前，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无条件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证设备的稳定运行；

2、产品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乙方应按要求履行，甲方指派人员因参加培训所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提供书面培训记录，并经受培训人员签字确认。

**十二、技术资料**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全套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其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款中：

1、完整的产品操作使用手册、说明书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产品检验合格证书、产品检定、校准证书等；

3、产品的执行标准；

4、进口产品需要提供报关单、关税缴纳凭证；

5、其他文件资料等。

**十三、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要求，未明确要求的内容，须按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甲方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产品是乙方响应和本合同约定的厂家和产地生产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等要求；

3、甲方使用产品过程中因产品质量、产品缺陷及安装质量等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十四、售后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1、乙方应提供可承担维修职能的公司或全资子或分公司或办事处，并驻守多名维护技术人员，并提供售后服务地点、联系人（常驻工程师）及联系电话（服务热线），随时解答各种疑问、提供技术支持；

服务方式：现场＋远程服务，响应时间为全年7×24小时；

2、软件由厂家无条件提供终身维护和系统升级；

3、质保期：

①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或发生故障，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无条件更换或维修，响应时间≤2小时，产生的所有费用均有乙方承担；

②若甲方认为故障不能远程解决时，维修工程师抵达现场时间≤12小时；

③若故障在24小时内无法排除时，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书面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及分析、处理措施、解决时间；

④若解决故障时间超过48小时，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⑤质保期到期前，由乙方无条件对所供产品进行全面维护保养，确保设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⑥质保期内若出现更换产品或主要部件的情况，应重新进行检定或校准并验收，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

4、所提供的服务内容应严格按照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符合甲方的理念及要求，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五、保密**

乙方须严格保密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技术、机密等信息，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甲方的正常使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

**十七、双方承诺**

1、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产品和服务；

2、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相关款项。

**十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①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未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若甲方不同意延长交货时间，由乙方支付延期交货的违约金，甲方可在合同未付款中扣除延期交货的违约金，每延期交货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由甲方在应支付货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3、如整机验收不合格，且乙方在规定的整改期内仍达不到验收标准的，视为乙方延期交货，甲方可在合同未付款中直接扣除延期交货违约金，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扣除；同时，乙方应向甲方重新更换和投标文件一致的同生产厂家、同品牌、同型号、同规格的全新产品；

4、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公告费、保全费、担保费等。

**十九、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二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二十一、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订立地点：

3、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供双方各执**叁**份。各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

4、除本合同约定，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或签订补充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